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5-013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
投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解散清算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投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为了终止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投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天宸”）持续亏损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盈利能力，同意对包头天宸进行停业解散。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包头天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17 日

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昆区哈业脑包村包头吉宇钢铁有限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朱勇

注册资本：2,525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金属材料销售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
2	长沙迪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
3	谢振飞	19.80198%
4	王林	0.19802%

二、本次解散的原因

包头天宸唯一购气企业吉宇钢铁因政策因素关停，导致停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投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为了终止包头天宸停产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决定对包头天宸进行停业解散，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依法合规做好解散相关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关闭注销手续等。

三、本次解散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解散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包头天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占公司比重较小，公司在 2024 年度已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

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2. 包头天宸长期热备状态需支付大量的设备维护保养费及人工成本费用，本次解散能够终止其持续亏损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本次解散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全资子公司湖南汇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投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包头天宸进行停业解散。本次解散包头天宸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包头天宸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解散包头天宸。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包头天宸将依据相关规定开展后续相关工作，包括清理债权债务、清产核资、处置剩余资产等，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关闭注销手续。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